

臺南市 107 學年度「基礎/進階專業學習社群」申請表

學校名稱	竹橋國中	社群名稱	戀戀鹽分地帶濱海遊蹤			
辦理類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 <input type="checkbox"/> 進階專業學習社群					
召集人	陳怡靜	Email	jas879@tn.edu.tw			
		電話	06-7891733#11			
社群目標	1. 教師透過社群對話與回饋，教師可設計符合本校在地文化特色教學內容。 2. 跨領域教學內容的統整，透過戶外走讀發展學生主題式的學習圖像。					
預期成效	1. 藉由自然生態觀察之校外教學，讓學生學以致用，結合閱讀語文教學、並培養學生的觀察力及想像力，這是一場知性與感性之旅。 2. 鹽田是臺南的特色，了解家鄉鹽田文化，閱讀鹽田相關文學，了解走讀教育的真諦，藉由走到戶外進行體驗課程讓學生深入了解在地特色，欣賞大自然的美好。 3. 發展學校本位課程，讓全校師生能更深入探索了解在地文化，扎根教學。					
學校申請進階專業學習社群，若未入選是否同意改為基礎專業學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運作內容 (可複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備觀議課（教師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學習課程規劃 <input type="checkbox"/> 素養導向的教學設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十二年國教課綱之相關議題) <u>戶外教育</u> (請說明運作主題)					
社群成員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姓名	任教領域 或學年
	黃巽煌	數學	陳怡靜	科技	陳雯玲	英語
	史蕙萍	社會	翁靖婷	自然	吳鳳君	國文
	梁靜雯	藝術	陳句翊	健體	杜建德	社會
	吳宜璇	國文	李穎孜	綜合		

	次	日期	時間	實施內容	地點或場地	講師/主持人	參加人數
實施期程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每學期至少3次)	1	9/18	13:00-14:00	戶外教育融入領域教學 設計與課程規劃設計 (一)	視聽教室	內聘	11
	2	11/13	13:00-14:00	社群共同備課	視聽教室	內聘	11
	3	1/15	13:00-15:00	戶外教育議題融入教學 公開觀課/專業回饋	視聽教室	外聘	11
	4	2/13	13:00-14:00	戶外教育融入領域教學 設計與課程規劃設計 (二)	視聽教室	外聘	11
	5	4/16	13:00-14:00	社群共同備課	視聽教室	內聘	11
	6	6/8	13:00-14:00	戶外教育議題融入教學 專業回饋	視聽教室	內聘	11

承辦人：教師兼教務組長 史蕙萍

教務主任 教師兼教學主任 陳怡靜

校長：教師兼教學主任 陳怡靜

說明：

1. 基礎專業學習社群至少進行 1 場次的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2. 進階專業學習社群至少進行 2 場次的共同備課、公開授課與專業回饋。
3. 邀請講座請在該場次註明內聘或外聘(可先不列出姓名)、邀請輔導員請在該場次註明輔導委員或輔導夥伴，可先不列出姓名。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概算表

申請機關：00071臺南市立竹橋國中

計畫名稱：107學年度「基礎/進階專業學習社群」計畫

編製日期：107年5月10日

計畫經費總額：10000元，申請金額：10000元，自籌款：0元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局核定 (申請單位勿填)
用途別科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補助金額及說明
2服務費用						
28專業服務費	節	2	2000	4000	外聘講師講座鐘點費	
28專業服務費	節	2	1000	2000	內聘講師講座鐘點費	
28專業服務費	式	1	76	76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	
28專業服務費	式	1	1200	1200	講師交通費	
3材料及用品費						
32用品消耗	式	1	924	924	印刷費相關耗材等	
32用品消耗	式	1	1800	1800	教材教具及參考書籍費(不超過20%)	

合計				10000		教育局核定補助 元
----	--	--	--	-------	--	--------------

承辦單位 教師兼 教務組長 史蕙萍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陳怡靜	主辦會計 會計室 主任 連碧真	機關長官 教師兼 教導主任 陳怡靜	教育局承辦單位	會計審核
--	---------------------------------	-----------------------------------	---------	------

註：

- 此表各項說明及其科目歸屬請自行參考「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用途別科目名稱、編號及定義」表歸屬至適當之二級用途別。
- 教育部補助款部分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 受本局補助或委辦者，請切實按核定經費概算表辦理，部分費用有單價規定者，單價不得超支。
- 經費之動支依直轄市及縣(市)附屬單位預算執行要點辦理，執行如遇調整，屬於原項目增減數量、金額由機關首長核定，新增項目應報局審核。
- 雜支最高以【(用人費用以外之經常支出)*6%】編列。
- 申請補助計畫，下列經費不予補助：
 - (1)人事費。但因特殊需要，經本局同意者，不在此限。
 - (2)內部場地使用費。
 - (3)行政管理費：水電費、電話費、燃料費及設備維護等費用。但因配合本局政策需要者，不在此限。